

乡镇企业有关 政策文件材料汇编

(一)

大庆市乡镇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1992年10月

乡镇企业有关 政策文件材料汇编

(一)

大庆市乡镇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1992年10月

乡镇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微观基础。发展乡镇企业，是振兴农村经济的一项重要任务。今年元月上旬，党中央、国务院召开了全国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大力扶持乡镇企业，促进其更快更好地发展。会议指出：今后三年内有较大的突破，这就提出了以下几项工作：一、抓紧建立权力集中的新机制。要改革现有的管理体制，做到政企分开，健全企业法人制度，实行厂长负责制；二、通过多种形式，多层次布点，利用现有资源，广辟多种融资渠道，加大对乡镇企业的投入。既要有国家的政策倾斜，还要发挥集体经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社会资金等多方面的积极性，实行股份制、承包租赁、委托经营、合营、联营、参股等多种形式，逐步将部分以国家投资为主的项目，推向市场，促进开发农村资源和农产品深加工的效益，从根本上解决乡镇企业发展的资金问题。同时要对乡镇企业进行必要的管理监督，研究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规范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四是抓好技术创新和品种的升级。技术改造要突出重点，要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选择好项目，把企业办成一个技术创新型企业。

《乡镇企业有关政策文件材料汇编》

大庆市乡镇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大庆市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32 开 印数：1000 册
字数：335 千字 印张：13.9

(内部印发)

前 言

伴随着改革开放的东风，我市乡镇企业和全国其他地方一样，“异军突起”，迅猛发展，已经成为我市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和替代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今年年初，由于深入贯彻邓小平同志南巡谈话精神，全市又出现了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的态势，形成了全党动手，各方协作，支持关怀乡镇企业发展的氛围，为乡镇企业再上新台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为了深入贯彻全省乡镇企业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市政府召开了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这次会议不但传达贯彻了中央、省委、省政府的领导讲话和有关文件精神，而且市委、市政府的领导都到会讲了话，有关部、办、委、局的领导也在会上对如何支持乡镇企业的发展，提出了措施和意见。为了便于大家学习、掌握和运用，我们将这些文件、讲话、发言编入书中。同时，还将近几年来，国家、省、市关于发展乡镇企业的政策、法规性文件编入书中。该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适用性，是各级领导、各个部门和乡、村企业研究乡镇企业发展的重要参考资料，是乡镇企业系统开展培训工作的好教材，是发展乡镇企业的重要工具。

正当我们编辑这本书即将出版的时候，举世瞩目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胜利开幕了，这次会议进一步肯定了乡镇企业发展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中的地位、作用和历史功绩，这次大会必将为乡镇企业持续、稳定、协调、健康发展创造一个新的机遇。我们要抓住这个机遇，乘势

而上，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宏伟目标。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编辑过程中难免有这样那样的问题，不当之处恳请批评指正。在这本书的编辑出版过程中，对给予支持的市财政局、大庆日报社等单位谨表谢意。

编 者

1992年10月

目 录

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关于促进乡镇企业持续健康 发展报告的通知	(1)
黑龙江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扶持乡镇企业发展 的通知	(11)
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税务局、黑龙江省乡 镇企业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放宽乡镇企业财税 扶持政策的通知	(14)
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 扩大开放、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的决定	(17)
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充 分发挥知识分子作用,促进经济发展的若 干政策规定》的通知	(26)
大庆市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充分发挥知识分子 作用,促进经济建设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 的实施细则	(34)
中共大庆市委、大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 改革、扩大开放的决定	(42)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农民股份合作企 业的通知	(53)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	(57)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乡镇企业 的决定	(66)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工业生产回升提高 经济效益的若干政策措施的决定	(74)
黑龙江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乡镇企 业的若干规定	(88)
农业部《乡镇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规定》	(97)
农业部《农民股份合作企业暂行规定》	(107)
附件:《农民股份合作企业示范章程》	(112)
农业部《乡镇企业系统内部审计暂行规定》	(118)
财政部、农牧渔业部《乡镇企业财务制度》	(123)
黑龙江省财政厅、乡镇企业管理局《乡镇企业财务 会计制度补充规定》	(14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149)
国家工商局、农业部《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审 批和登记管理暂行规定》	(158)
国家工商局、财政部、物价局《关于企业法 人登记收费标准及其使用范围的规定》	(162)
黑龙江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明确乡镇企业 税收政策的通知》	(167)
国务院《禁止向企业摊派暂行条例》	(171)
关于制止对乡镇企业乱摊派乱收费的通知	(175)
附件:黑龙江省收费罚没集资管理条例	(178)
黑龙江省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决制止乱收费、 乱罚款和各种摊派的决定》实施方案	(186)

国家经委、农牧渔业部、工商局《乡镇企业工业产品质量管理办法》	(198)
农业部、国家计委、经贸部等七部门《关于推动乡镇企业出口创汇若干政策的规定》	(203)
黑龙江省乡镇企业创建科技进步先进企业管理办法(试行)	(206)
黑龙江省乡镇企业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评比表彰办法	(210)
邵奇惠同志在全省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16)
马国良同志在全省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52)
丛福奎同志在全省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263)
张立中同志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74)
李智廉同志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96)
纪士寅同志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302)
苑柏琴同志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预备会议上的讲话	(309)
大庆市计委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发言	(313)
大庆市经济委员会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发言	(317)
大庆市财政局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发言	(320)
大庆市农业银行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的发言	(326)

大庆市工商局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 的发言	(332)
大庆市税务局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 的发言	(335)
大庆市人事局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 的发言	(340)
大庆市物资局在全市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上 的发言	(342)
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实现全区乡镇企业稳步发展 ——中共大同区委员会、大同区人民政府	(346)
解放思想强化服务促进镇村企业同步发展 ——让胡路区喇嘛甸镇人民政府	(357)
强化管理积极扶持加快发展乡镇企业步伐 ——大同区老山头乡人民政府	(366)
充分发挥主管部门作用加快全镇企业发展步伐 ——大同区大同镇企业办	(374)
发展与提高并举不断壮大钻井企业 ——喇嘛甸镇农民钻井公司	(380)
瞄准市场需求搞好产品更新换代促进企业不断发展壮大 ——大庆市龙凤钢窗厂	(386)
内抓质量外创信誉年年跨上新台阶 ——大庆市乳品二厂	(391)
强化管理保立足讲求信誉求发展 ——大庆市龙凤区石油化工配件福利厂	(398)
关于全市乡镇企业“八五”后三年翻一番的调查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405)

关于全市乡镇企业“八五”后三年产值翻一番资金投入需求量的调查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413)
关于发展乡镇企业优惠政策落实情况的调查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418)
大庆市乡(镇)级企业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管理整顿意见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423)
大庆市乡镇企业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施方案	
——大庆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433)

宣传乡镇企业，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农村改革、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工业化腾飞的必经之路。实践证明，乡镇企业仍然是农村经济发展的主要增长点，同时，大庆农村首富的经济增长点，还是农业生产，要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对农村进行大力的基础设施建设，对农村企业进行扶持，实现企业的集中、优化等农村经济大调整、大改革，同时对农村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提高企业的科技含量，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促进企业的技术、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各相关部门要大力支持企业，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因此，大庆市有关部门和国家对乡镇企业的一系列政策和规定，城镇居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严把政策关，减少或取消限制政策，降低成本，落实政府为企业服务的宗旨，促进乡镇企业和农村企业发展壮大，扶持新兴乡镇企业，加大对技术创新的高度重视，促进乡镇企业技术创新。

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关于促进 乡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报告的通知

(1992年3月18日)

国发〔1992〕19号

国务院同意农业部《关于促进乡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报告》，现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发展乡镇企业，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繁荣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业现代化建设和发展国民经济的必由之路。实践证明，乡镇企业的蓬勃发展，不仅对于解决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发展农业生产、提高农民生活水平，使亿万农民走上共同富裕的道路，而且对于增加出口创汇和国家税收，实现国家工业化，建设农村集镇，逐步缩小城乡差别，巩固工农联盟和基层政权，促进我国政治、经济和社会的稳定与发展，都具有重要的意义。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一项战略任务，切实加强领导，坚持不懈地抓下去。要继续坚持“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对乡镇企业的一系列政策和法规，按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指导乡镇企业调整结构，提高效益。要采取有力的扶持措施，帮助贫困地区和民族地区发展乡镇企业，认真解决乡镇企业在发展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促进乡镇企业持续健康

发展，为实现我国现代化建设第二步战略目标作出更大的贡献。

关于促进乡镇企业持续 健康发展的报告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乡镇企业蓬勃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预计到 1991 年底，全国乡镇企业（包括乡办、村办、联户办和户办企业，下同）拥有职工 9,300 万人，占农村总劳动力的 22%；总产值达到 11,000 亿元，占全国社会总产值的四分之一，占全国农村社会总产值的近 60%，其中工业产值 8,500 亿元，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三分之一；上交国家税金 430 亿元，约占全国各项税收的 15%；出口商品交货额超过 600 亿元，占全国外贸出口商品收购总额的四分之一；拥有总资产 5,30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3,400 亿元。“七五”期间，全国社会总产值净增量的 31.9%，农村社会总产值净增量的 66.4%，工业总产值净增量的 37.2%，税收净增量的 32.8%，外贸出口创汇净增量的 30%，农民人均纯收入净增量的 32%，都来自乡镇企业。乡镇企业利润支出用于农村各项建设投资达 459 亿元，用于以工补农建农资金 279 亿元。一些乡镇企业产品在全国工业产品中已占相当比重，如原煤占 33.1%，水泥占 28.4%，机制纸及纸板占 39.4%，服装占 60%，中小农机具占 80%，砖瓦占 90%以上。乡镇企业已经成为我国农村经济的强大支柱、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中小企业的主体，为实现现代化建设的战略目标，促进我国政

治、经济和社会的稳定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实践证明，党中央、国务院根据我国国情所作出的发展乡镇企业的战略决策和一系列方针政策是完全正确的。

到本世纪末要实现我国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目标，农民生活要达到小康水平，要合理利用农村富余劳动力，为农业生产上新台阶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相应的资金，实现有中国特色的工业化，提高国民经济总体实力等，都离不开乡镇企业的发展。根据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的精神，为促进乡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出以下意见：

一、明确发展目标和指导思想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的要求，到 1995 年，全国乡镇企业总产值（按 1990 年不变价计算，下同）达到 16,100 多亿元，其中乡镇工业产值为 11,600 亿元，出口商品交货额达到 1,200 亿元，“八五”期间年均增长分别为 11%、10% 和 19.5%；到 2000 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规划达到 26,000 亿元，其中乡镇工业产值为 18,300 亿元，出口商品交货额力争达到 2,000 亿元，“九五”期间年均增长分别为 10%、9.5% 和 11%。到 1995 年，力争安置就业人员 1.1 亿人，2000 年力争达 1.4 亿人。

为实现上述目标，“八五”期间和今后十年，乡镇企业发展总的指导思想是：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走“发展、改革、完善、提高”的路子，进一步调整经济结构，深化企业改革，推动科技进步，加强企业管理，提高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保护生态环境，把我国乡镇企业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今后乡镇企业的发展，应继续坚持以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份并存的所有制结构，实行乡（含镇）办、村（含村民小组）办、联户（含农民合作）办和户（即个体、私营）办乡镇企业；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坚持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按市场需要组织生产，增加社会有效供给；坚持内涵发展与外延发展并重，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并重；坚持国内外两个市场同时开拓，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坚持强化管理与推动技术进步一起抓；坚持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的分配制度；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办企业的方针；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

二、合理调整经济结构和布局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和效益原则，不断优化产业、产品、技术和组织结构，不搞低水平重复建设。建立符合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产业结构，逐步形成城乡协作、优势互补、以城带乡、以乡促城、协调发展的格局。

乡镇企业要因地制宜，积极开发利用当地资源，大力发展农副产品（包括林、畜和水产品）加工业、原材料工业、建材工业、农用工业和第三产业；在合理开发资源的前提下发展采矿业；根据条件和市场需求，积极发展为大工业配套服务、出口创汇、劳动密集型产品和城乡人民生活必需品。加强农村工业小区和集镇建设，逐步实行城乡一体化、贸工农一体化。按照经济合理的原则，今后兴建农产品加工业应主要放在农村，适合农村加工的工业品也应向农村扩散。积极兴办农副产品的

储藏、保鲜、运输业，促进农产品的流通。继续发展建筑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信息产业。大力增加出口创汇，积极引进外资、新技术和关键设备，使外向型经济有一个新突破。沿海地区和有条件的地方，要立足于现有企业的挖潜改造，在提高中发展；中部地区要发挥当地资源优势，搞好综合开发，实行发展和提高并重；西部和起步较晚的地区，要根据自己的特点和优势，积极创造条件，坚持以经济开发为主的方针，有计划地加快发展，在发展中提高。

三、大力提高企业的整体素质

从整体上讲，目前还有相当数量的乡镇企业仍然处于技术落后、产品质量差、成本较高、经济效益低的状况，这是制约乡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原因。因此，必须树立长期抓科技和管理的思想，依靠科技和教育，提高职工素质和企业技术、管理水平。重点加强基础管理，健全专项管理制度，有计划地在骨干企业中逐步推行现代化管理。要以提高质量、降低消耗、增加效益为目标，通过强化管理，实现企业管理的整体优化和企业素质的全面提高。同时，要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管理。

依靠科技进步，是乡镇企业实现由量的增加到质的飞跃的根本性战略措施。动员和组织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积极参与乡镇企业的科技进步活动，建立多种形式的为乡镇企业服务的技术依托和信息咨询等服务机构。积极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工艺和设备，不断开发新产品，把科技进步的重点放在产业政策鼓励的产业和产品上。各地要制定鼓励乡镇企业开发新产品的优惠政策和科技进步奖励办法，表彰有成果的科技人员。

建立和完善企业内部技术进步的机制，鼓励开展群众性的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活动。

要加强教育培训工作，培养大批管理和技术人才。乡镇企业职工的教育培训，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坚持多途径、多形式、多层次依靠社会力量和自身力量办学；坚持短期与长期相结合、思想政治与业务文化教育相结合、脱产与非脱产相结合。要围绕产品质量、增加品种、降低能耗、提高效益、改进管理等问题，组织对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和学历教育。进一步抓好岗位培训、文化基础教育等，培养和造就一支素质较高的企业技术和经营管理人才队伍。

四、不断深化企业改革

乡镇企业要在改革中不断发展和提高。对乡村集体企业要继续稳定和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与厂长（经理）负责制，坚持以集体承包为主，完善和健全承包指标体系，把企业的产品质量、经济效益、资产增值、企业素质等作为重要的承包考核内容。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认真执行分配政策，处理好国家、集体、个人的关系，积累与消费的关系。要实行内部审计制度。在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乡村集体企业可有计划、有步骤地试行或推行股份制，要明确产权关系。提倡实行增量股份制，吸收投资入股。股份可以是资金、技术、设备、劳力等。

继续搞好企业兼并和改组。通过经济手段引导优势企业兼并劣势企业，推动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和优化组合。企业兼并要与调整结构相结合。积极推动横向联合，按照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要求，广泛开展工商、工农、工贸、工科（研）等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和技术协作。促进企业集团的形成和发展，鼓励

以骨干企业为龙头,以名优产品为依托,组建或参加各种企业集团,提高竞争能力和规模效益。

进一步完善适应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乡镇企业运行机制,如市场导向的经营机制,自负盈亏的风险机制,优胜劣汰的竞争机制,多劳多得的分配机制,合同聘用的劳动机制,外引内育的人才机制,自我积累的发展机制,自我监督的约束机制等,使乡镇企业进一步适应外部环境和市场变化,不断增强企业活力。

五、继续对发展乡镇企业实行扶持政策

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继续从政策上扶持和引导乡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已经制定了有关发展乡镇企业的一系列政策,特别是1990年6月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是促进乡镇企业发展的重要行政法规,要认真贯彻执行。

(一)乡镇企业发展所需的资金,主要依靠农民自筹和乡镇企业自身积累,各级政府也要给予必要的支持。目前一些地方政府以财政和乡镇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的周转资金为基础,统筹其他资金,作为扶持乡镇企业发展的资金,合理安排,择优投放,有偿扶持,到期收回,周转使用。这种做法效果较好,各地可以借鉴。

(二)充分发挥信贷资金的导向作用,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品有销路、技术水平高、经济效益好的企业,金融部门应给予贷款支持。根据乡镇企业发展的需要,逐年增加乡镇企业流动资金、技术改造和科技开发贷款。乡镇企业要切实加强企业内部各项资金管理,逐步增加企业自有资金的比例。